

臺中市中央公有零售市場 1、2 樓攤位區現況租賃 邀標書

一、 標的物：中央公有零售市場，坐落於臺中市北區文正段 28-1、29、29-126、29-127 及 41-2 地號土地，基地面積為 11,316 平方公尺，地上物為 66 年 2 月 12 日完工之地上四層、地下一層鋼筋混凝土造建築物，本案標的物範圍為地上 1 層、地上 2 層攤位區，使用面積 2,127.86 平方公尺，使用執照用途為店舖。

二、 目的

本案標的物門牌編號臺中市北區五權路 176 號，位於五權路與篤行路交叉路口，鄰近光大國宅，市場周邊區域人口密集，原委外經營廠商係經營超級市場，提供附近居民生活採買需求，本次租賃案本局規劃委託經營廠商辦理，引進廠商投資經營，以提供市民多元化型態經營場所，本案得標人應提供整齊、乾淨、明亮、便利及舒適之購物場地，以創意管理規劃經營，刺激社區居民消費，提升營運績效，俾利市場空間活化。

三、租賃內容

1. 本案預估租賃期間約 108 年 5 月 1 日 110 年 4 月 30 日，期間屆滿，無違約情事或有違約經本局限期已改善，並經本局同意者，得續約一次，續租期間最長 2 年。。
2. 得標人經營時，得劃分設置攤、鋪位、專櫃招商經營，但均不得將整體承租經營權利轉租、轉借或頂讓。如涉及須辦理使用用途檢討變更，應由得標人依都市計畫法及建築法等相關法規自費辦理。

四、 本案應給付履約保證金及租金：

1. 履約保證金：按得標之租金總額百分之十計算。
2. 月租金：由投標人逕行報價，經營月租金不得少於新臺幣 100,000 元，低於此金額視為不合格標，繳納方式以每半年為一期。

房地位置示意圖：

資料來源：臺中市不動產資訊樂活網，非正式文件，僅供參考。

